

证券代码：603488

证券简称：展鹏科技

公告编号：2020-054

展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 一般风险提示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展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杭州伯坦科技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伯坦科技”）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并预计不构成重组上市，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因该事项尚存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展鹏科技，证券代码：603488）自2020年7月3日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7日披露的《展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47）。

2020年7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展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方案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展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经有权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实施，能否取得上述批准以及何时最终取得批准均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内幕信息管理制度，并在与交易对方协商过程中尽可能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范围，减少和避免内幕信息传播，但在本次交易过程中，仍

存在因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或异常交易可能涉嫌内幕交易等情况而致使本次交易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可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展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0日